



司法院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6年4月6日

發稿單位：大法官書記處

連絡人：科長 李姿燕

連絡電話：23618577#430

編號：106-039

**聲請人、關係機關及鑑定人就3月24日憲法法庭言詞辯論案
續行提出之書面補充資料，請至司法院網站點閱**

司法院大法官為審理臺北市政府(會台字第12771號)、祁家威(會台字第12674號)聲請解釋案，已於3月24日於憲法法庭開庭進行言詞辯論。自本案辯論終結後至4月5日為止，尚有聲請人祁家威提出補充理由狀、關係機關法務部提出書面補充意見，及鑑定人劉宏恩副教授提出鑑定意見補充說明書等資料，為使民眾得以知悉相關內容，爰將上開資料上網公開，請民眾自行到本院網站點選連結(網址：<http://www.judicial.gov.tw/FYDownload/1060324/0.asp>)參考。